

彰化縣圳寮國小 114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期初會議記錄

日期：114.09.09〈二〉

時間：8：00~8：30

主席：林銘科校長

地點：辦公室

紀錄：張允雅

列席人員：詳見附件

一、主席報告：

感謝同仁對學生輔導事務的付出與協助，讓 113 學年度的學生輔導工作能順利完成。稍後會中請各位同仁針對上學年的輔導工作提出檢討與建議，以供相關處室同仁規劃活動時改進之參考。

二、會議內容：

(一)113 學年度檢討事項：

- 1.感謝同仁在 113 學年度協助辦理學生輔導相關事宜，使得輔導工作得以順利推行。
- 2.感謝同仁對於學生的輔導部分都很用心，對於學生的日常細節應再保持敏感性，包含法定通報事件，如家暴或性平事件等，若發現有疑似，應立即通報學務處進行相關社政通報。

(二)114 學年度工作報告：

- 1.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加強受輔學生、家長、導師及認輔老師的聯絡，隨時掌握訊息，修正輔導策略方向或方式。
- 2.教師隨時且及時的主動勉勵慰撫行為適應不良的學童，增強學童自我肯定與正向價值觀，進而建構良好的師生關係與落實導師制，關懷弱勢學生之適性輔導。
- 3.適時更新、保管、保密認輔資料紀錄，留意個資法，對於學生的相關個資，需遵守保密原則。
- 4.建立學校社區輔導網絡，善用輔導中心學校與機構的資源，並且活用社會支援系統來協助有效教學或各項訓輔工作，另外亦由認輔團隊介入特殊個案學童學習輔導，穩定學生學習適應問題。
- 5.這學年請各位同仁規劃性平教育及生命教育的融入教學課

程，並於期末將相關成果提供到輔導室，感謝各位同仁協助。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114 學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如附件）。

說明：1. 依據 114 學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2. 本年度輔導工作內容詳如行事曆，請各位委員提出建議。

3. 實施要項包括

(1) 建立學生輔導管教機制。

(2) 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

(3) 性別平等教育。

(4) 生命教育。

(5) 家庭教育及代間教育。

決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

無

五、結論

保持對學生行為問題的敏感度，勿以問題小就忽略，很多大問題都是從小細節開始的，平時要多注意學生的狀況，與家長緊密的聯繫，良好的親師溝通，是學生輔導工作的重要助力。若需要行政同仁協助的，可直接找相關處室請求支援。

六、散會

彰化縣圳寮國小 114 學年度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期初會議簽到表

日期：114 年 9 月 9 日(二) 上午 8:00~8:40

編號	姓名	簽到	備註
主任委員	林銘科	林銘科	
教導處主任	王泰茂	王泰茂	
總務處主任	王順弘	王順弘	
輔導室主任	張允雅	張允雅	
訓導組長	楊秀美	楊秀美	
教務組長	黃喬珍	黃喬珍	
導師	鄭湘寧	鄭湘寧	
導師	鄭鎮煊	鄭鎮煊	
導師	王思霖	王思霖	
導師	徐碧鄉	徐碧鄉	
導師	林素芬	林素芬	
導師	謝玉鈴	謝玉鈴	
職員代表	謝明志	謝明志	
職員代表	江玉印	江玉印	
家長代表	周文卿		